**奉节县甲高镇**

**兑付2021年实际种粮农户一次性补贴资金**

**项目支出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兑付2021年实际种粮一次补贴资金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191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全镇共兑付一次性补贴金额99.13万元。补贴资金通过“一卡通”落实到户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稳定粮食生产和农民收入；促进种粮大户发展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补贴户数9640户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补贴准确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一次性补贴发放及时性95%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一次性补贴发放标准30.58元/亩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。实际种粮农民和种粮大户增收10%以上。

（2）社会效益。对种粮户种粮稳定性有效提升。

（3）生态效益。种植亩数5405.81亩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种粮农民对政策满意度和举报投诉处理满意度90%以上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一次性补贴发放及时率为95%，下一步将加大对补贴发放的督促，提高种粮农民积极性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附件：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